

证券代码：300075

证券简称：数字政通

公告编号：2018-024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24,626,90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数字政通	股票代码	3000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鲁闽	许菲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 9 号楼国际软件大厦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 9 号楼国际软件大厦	
传真	010-56161688	010-56161688	
电话	010-56161618	010-56161618	
电子信箱	egova@egova.com.cn	egova@egova.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数字政通的主营业务是专业智慧城市应用软件的开发和销售，并提供技术支持和后续服务，是国内知名度较高、市场份额领先的智慧城市应用软件开发商和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之

一。

数字政通采用统一的时空信息管理技术，将二维地图、三维模型、三维实景、视频等各类基础信息与城市部件、实有人口、法人、房屋等行业管理信息整合到一个时空体系中，在全时空体系中还原各类信息在空间、时间、权属等多个维度的关联关系，从而为数字城管、智慧社区、智能交通、智慧安防等智慧城市各类行业应用提供全时空一体化的城市综合公共信息。

数字政通自主知识产权的智慧城市基础平台-智信平台，采用“全移动”的先进理念，实现全平台用户的移动互联，围绕各业务全过程各个环节，实现办公模式从传统PC电脑向“全移动”手机终端转变，实现真正意义上的“扁平化”管理。

数字政通研发的智云平台，在智慧城市大背景下，综合运用“互联网+”先进技术和“网格化+”管理模式，研发基于云架构的智慧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平台，满足智慧城市管理用户量和数据量的逐年增加对系统的高并发访问请求，满足不同层级用户对系统服务模式的多样化需求，避免软硬件落伍、存储不够、系统故障、安全漏洞等客观原因影响平台的快速推广、系统的运行效率，助推网格化城市管理系统的升级换代和全国推广。

数字政通研发的网格化环保系统，综合运用物联网感知技术和移动物联网技术，将污染源分布、网格化环保监管信息纳入环保网格化管理系统，对辖区内所有排污企业、生态环境、信访案件、污染纠纷、环境安全隐患、违法建设项目信息采集与上报；建设环保专题数据库，形成网格化环保监管体系；对网格内所有监管单位按单位性质、规模、污染物排放种类及新、改、扩建项目、减排工程、污染集中处置设施等进行分级分类管理。基于移动终端开展网格内污染源上报、环境隐患排查，全面掌握水、气、声等环境状况，对工业企业开展环保监管，处理投诉举报和协助开展环境事故应急处置。

数字政通研发了集管线数据普查、数据入库管理、数据维护更新、地下管线精细化管理以及为领导和专业部门提供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地下管线与空间综合管理平台。通过地下管网管理平台的建设，能够建立覆盖实施范围内地上地下全范围的城市管理模式。同时，依托地下管网数据能够建立一系列的统计分析工具，为各专业部门审批、应急突发状况调度以及领导的决策提供辅助支撑服务。管理内容将贯穿规划、建设、管理和服务的全过程，涵盖市政、自来水、燃气、电力、通信、供热等地下管网管理相关领域，实现具有本地化特色的地下管线与空间综合管理管理模式。

数字政通自主研发的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信息系统，是采用先进信息技术，借鉴网格化管理为理念，以社区为单元，将社区划分为若干工作网格，将一定范围内的人、地、物、事、

组织、服务资源、管理项目等纳入网格，明确责任主体、责任人，建立市、区、街和社区“四级服务管理”平台，构建市、区、街、社区和社区工作网格“五级联动社会服务管理”模式，根据用户不同需求，开发设计应用系统，实现社会服务与管理目标。

数字政通充分响应和发挥相关政策优势，探索出一套完整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项目实施经验，辅助用户全力推进城市综合执法体制改革，着力构建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权力运行和监督体系。促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提高行政公信力，坚持问题导向，着力破解职责交叉、主体不清、监管不力、保障不足等突出问题。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1,202,976,973.86	967,336,066.29	24.36%	651,135,33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594,871.96	131,364,945.12	29.10%	121,333,70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051,229.89	135,292,879.50	13.13%	105,961,67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37,789.90	22,967,034.93	-256.91%	124,505,203.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34	23.53%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34	23.53%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7%	9.52%	0.75%	10.1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3,062,153,257.73	2,352,231,921.95	30.18%	1,860,828,29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40,828,163.85	1,396,988,769.63	46.09%	1,255,393,113.0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2,395,636.07	221,996,370.60	205,850,709.60	662,734,25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06,334.21	51,722,579.10	13,163,397.40	93,602,56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06,412.71	51,015,550.90	12,788,669.30	78,140,59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60,853.89	-79,302,134.70	-70,409,155.90	235,734,354.5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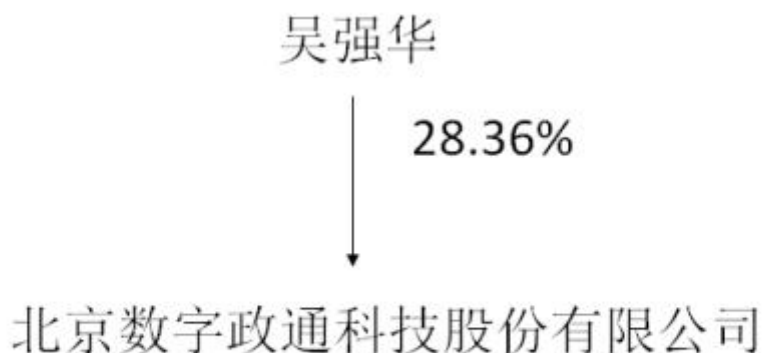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51,302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48,059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强华	境内自然人	28.36%	120,410,814	90,308,110	质押	4,730,000	
许欣	境内自然人	4.88%	20,725,796	15,544,347			
安徽省铁路发 展基金股份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9%	8,450,940	8,450,940	质押	4,225,000	
朱华	境内自然人	1.97%	8,357,724	7,089,093	质押	5,850,000	
邵献军	境内自然人	1.79%	7,585,794	0			
张蕾	境内自然人	1.67%	7,087,546	0	质押	810,000	
李国忠	境内自然人	1.62%	6,878,556	0			
北信瑞丰基金 —招商银行— 中国对外经济 贸易信托—外 贸信托—银河 投资智远 1 号 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1.14%	4,856,988	4,856,988			
全国社保基金 五零一组合	其他	0.76%	3,237,992	3,237,992			
胡环宇	境内自然人	0.55%	2,319,800	1,964,8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中国领先的数字城市应用与信息提供商，继续加强市场拓展力度，做好技术研发和精细管理等各项工作，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02,976,973.8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594,871.96 元，较上年同期增 29.10%，新签订单 178,43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9.21%。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按照“积极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基于城市公共信息平台，综合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整合人口、交通、能源、建设等公共设施信息和公共基础服务，拓展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功能”的要求，以具有数字政通特色的“网格化+”智慧城市建设模式为核心，在智慧城市建设的各个领域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一、 智慧城市管理

中国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发展十余年来，在各地城市的精细化管理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城市管理水平的显著提升，其核心的管理方法“网格化管理法”和“城市部件管理法”极大地促进了城市管理问题的精细发现、闭环处置和精准监督。城市管理工作在横向上由“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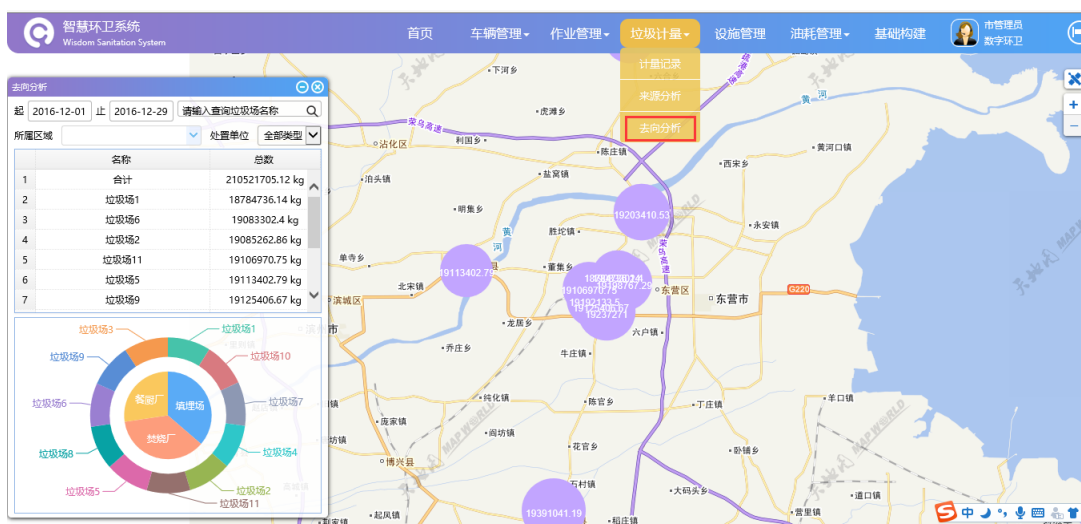
城管”向“大城管”发展的同时，纵向上从宏观的统筹管理工作逐步向重点领域的精细化管理发展。数字城管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实践，已经得到各省、市、自治区的实践肯定和中央文件的正式认可，《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 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中，不仅强调 2017 年年底要实现全国所有市（含市辖区）、县数字化城市管理全覆盖，还要求加快数字化城市管理向智慧化城市管理升级。

报告期内，在市场需求蓬勃发展的大背景下，公司积极推动数字城管的智慧化升级，响应各地城市发展产生的管理新需求，强化与市政公用、市容环卫、园林绿化和城管执法等数字化平台的业务联动与信息共享，促进数字城管向“大城管 3+1”纵向延伸，推动数字城管向城市管理、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等“网格化+”横向延伸。通过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与城市管理服务融合，加强城市管理和服务体系智能化建设，提高城市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实现“小网格、大智慧”的管理模式。

市政公用数字化的主要任务是建立城市的市政公用管理系统，作为市政管理部门与所辖行业和企业之间的信息纽带，为其提供一个可快速安全传递信息的数字化平台，协助市政公用管理部门及时全面地了解各行业和企业的运作情况，并为市政公用管理决策者提供必要的辅助参考。报告期内，公司已在北京市顺义区运行试点项目，启动智慧市政建设工作，积极采用物联网、无线数据传输、工程过程实时在线检测等技术手段，实现对试点小区内部及周边道路供水、供气、供热及缴费收费等公用事业服务质量的统一监管，即时感知设施运行信息，全面保障城市运行安全。通过实时监测，加入监测阈值管理、自动响声报警等功能，第一时间发现问题，自动生成事件案卷。通过对小区及外围临街道路进行三维数据建模，包括地上建筑及市政设施、道路、座椅、广场等三维建模及地下停车场三维建模，将全区的管线数据水、气、热、雨污水、中水立体化和可视化，全面掌握市政公用设施的位置信息、分布情况。



市容环卫数字化主要面向城市环卫管理部门，对环卫业务管理所涉及的设施、人员、车辆、事件等要素整合到信息管理平台内，充分发挥市容环卫数字化的快速、高效、便捷优势，加大移动督查管理力度，确保作业质量进一步提升，同时也可以对一线环卫工作进行实时的考勤管理，形成长效化的管理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在合肥市高新区基于合肥市数字城管平台试点拓展了智慧环卫监管子系统、餐厨垃圾管理子系统、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子系统等智慧环卫综合监管平台。针对一些机械化作业车辆出现的不规范现象，建立了作业状态监管系统，使得分散在城市道路上的作业车辆，其作业次数、作业质量、司机、油耗等等基础信息通过数字化的手段直接呈现在管理人员的眼前。



随着我国整体经济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也在逐步提升，对生态环境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城市园林绿化行业也逐渐兴起。公司在合肥高新区初步建成智慧园林管理系统，通过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库、高速网络等技术实现了整体情况数字化展示。通过对全区园林绿地的

资源进行整理，实现了对园林各项数据的查询、统计、量算、定位、浏览、图形输出、多媒体管理等方面的数字化管理。将园林绿化企业进行信息整合，对各管养单位负责区域的园林绿化工作情况予以考核，便于统一管理与维护，为养护管理提供数据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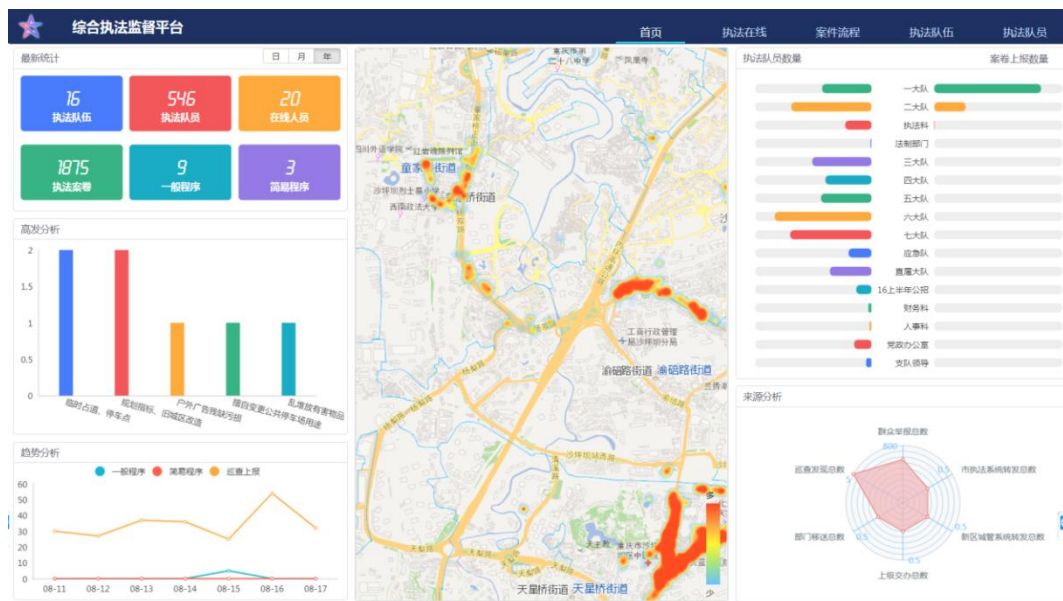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在智慧“大城管”的纵向深化改革中，配合各地政府客户努力推进市县两级政府城市管理领域大部门制监管，整合市政公用、市容环卫、园林绿化、城市管理执法等公共服务管理部门相关职能，充分运用“网格化+”的业务模式横向延伸，取得了良好的市场效果。

二、智慧综合行政执法管理

2014 年，中央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总目标，要求“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2018 年 3 月 21 日，中共中央印发《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全文，其中第五部分对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作出系统部署。方案指出，大幅减少执法队伍种类，合理配置执法力量。改革后将形成大市场、大环保、大文化、大交通、大农业的综合执法格局，行政执法“多个大盖帽管不住一顶草帽”的怪圈有望被打破。在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大背景下，数字政通结合各地城市违法建设和违法经营等问题现状，创新管理体制，利用“网格化+”管理方法及移动互联技术，构建了“分工明确、责任到位、沟通便捷、反应快速、处置及时、运转高效”的城市综合执法监察管理信息平台，帮助各地政府最终实现处理城市管理违法事项“预防、发现、制止、报告、查处”的各个环节向规范化、制度化的良性轨道运行，提升和改善依法治理的水平和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着在行政执法行业雄厚的技术实力和良好的业界口碑，中标全国首个省级“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试点”项目—河北省“互联网+政务服务”项目，该项目充分运用

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在河北省的省、市、县三级行政执法单位及法制办推进“三项制度试点工作”的建设。该项目建设是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14号）文件中的重要项目，作为全国唯一的一个“三项制度”省级试点，河北省行政执法信息服务平台的筹备与建设具有重要的代表性意义，对于下一步全国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全国推广具有积极作用。



三、智慧社会综合治理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政法委关于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精神，公司以网格化管理为主要思路，建立面向社会综合治理领域政府各职能单位和业务部门，覆盖社区综合数据采集、人口基础信息管理、社会矛盾联动化解、社区矫正、消防管理、重点青少年、综治维稳、安全生产、社会党建等各方面的应用系统，实现网格化的社会治理，打造“互联网+”网格化社会治理信息平台是实施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手段和支撑，最终全面实现“身边事不出网格、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的建设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在福建省莆田市建设的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信息平台成功落地，全市基本上形成了以“格”为工作基础、以“网”为运行依托，覆盖全面、管理规范、流转畅通、保障有力的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促进网格化城市管理体系与社会治理体系有机融合，实现服务管理的信息化、智能化、精细化，以党建统领、行政综合、法治综合、上下综合、社会综合为特点，建立主体清晰、权责明确、上下联动、协调有力、执法到位、运转高效的综合服务管理格局。公司在社会治理领域，目前已承建包含北京、深圳、福州、西宁、贵阳、鞍山、宁德、三亚、铜陵、柳州、黄石、安阳等全国近百个城市的社会治理信息化项目，未来将继续向全国各地推广。

四、 智慧水利管理

2016 年 12 月 11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数字政通以网格化管理模式为基础，打造“全移动、全监管、全感知”的河流综合管理平台——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对省市县乡分级管理，利用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RS（遥感技术）、GIS（地理信息技术）、GPS（全球定位系统）等信息技术，融合河长制考核评估体系，通过对河道水质实时监测数据、视频监控数据、一河一档数据、一河一策数据、“水利一张图”数据、巡河管理数据、考核评估数据、执法监督数据、日常管理数据等多源数据信息的汇聚和共享，面向各级河长、巡河员、社会公众，实现了包括信息管理、信息服务、巡河管理、事件处理、抽查督导、考核评估、展示发布、公众参与、移动服务等在内的河道监管基本业务功能。同时数字政通河长制信息管理平台通过提供“全移动、全监管、全感知”的信息支撑服务，实现部门数据共享、互联互通，发挥河流综合监管作用，支持各级河长履职尽责，为全面科学推行河长制提供管理决策依据。

实践证明数字政通河长制解决方案能全面支撑各级河长制湖长制管理工作，是保障河湖“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重要技术手段。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要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报告期内，数字政通积极践行党的十九大精神，助力福建省大田县打造的“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取得了显著成效。大田河长制信息管理系统基于网格化管理模式，利用移动互联、GIS 和可视化等信息技术，实现了基于河长制的河道信息动态监管功能，系统通过对实时监测信息、人工巡查信息、河道基础信息等多源信息的汇聚和共享，为实行基于河长制的河道监管提供了信息支撑。系统包括信息管理、信息服务、巡河管理、时间处理、考核评估、展示发布、移动服务、污染源管理等业务功能。



河长制推广以来，大田县水土绿化治理面积 29.32 万亩，土壤侵蚀量比治理前减少 91%，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75.6%，成为省级生态县，大田境内的两条主要流域水质达标率均为 100%。河长制改变了大田县的治水局面，使原来的黑河、臭河变为如今的“河畅、水清、岸绿、景美”，更为中国生态治理提供了值得参考的范例和样本。

五、 智慧环保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坚持全民共治、源头防治，持续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打赢蓝天保卫战。”数字政通以建设绿色智慧城市、打造优美生态环境为目标，践行“网格化+”的智慧环保管理模式。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抚顺市大气环境质量（雾霾防控）网格精细化体系建设项目，将抚顺市市辖区细分为多个大气网格监控区域，部署体积小、功能全的小型空气监测仪器，实现大气污染的精准化监测，精准定位城市重污染区域和污染排放源头，

及时准确的把握城市空气质量变化状况，及时进行污染预警和污染源头排查。实现集问题受理、立案派遣、处置反馈、核查结案、考核评价、大气监管等于一体的网格化环境监管。公司开发的环保通 APP 为环保工作人员提供便携式全移动办公平台，便于各级网格人员直观掌握辖区空气质量状况，巡查人员高效上报大气污染问题，处置人员快速进行问题的移动处置，并支持后续专业化移动应用的扩展兼容，打造高度集成化的环境监管移动门户。抚顺项目作为东北区域乃至全国大气环境监管网格化标杆项目，有利于该模式向全国推广。报告期内，公司还成功中标包括莆田市、滨州市、天津市宝坻区等在内的十余个网格化智慧环境监管项目。



六、 智慧城市管网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控股子公司保定金迪地下管线探测工程有限公司、保定市金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及保定金迪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收购，保定金迪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7年，保定金迪取得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行政许可证书，通过 CMA 计量检测资质认定，这些资质的取得，标志着金迪公司在市政管道非开挖修复领域所取得的业绩得到确认，为金迪公司在管道非开挖修复领域的大发展铺平了道路，也为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增长提供了有力的保证。

报告期内，金迪公司进一步完善了项目的组织管理流程，优化了全国市场的项目管理模式。全年共生产项目 130 个，其中新开工项目 110 个，延续项目 20 个，2017 年内完成项目共 111 个，已提交成果资料项目 85 个，成果提交合格率 100%。其中，有 15 个项目通过了各省级质监站的验收，30 个项目通过了专家验收。



报告期内，保定金迪继续发挥自身技术优势和管理优势，全力打造城市地下管线技术服务的完整业务链，在管线智能检测和修复技术方面取得了新的突破。2017 年 7 月，金迪公司中标福州市“四城区排水管网（雨、污水）排查”项目，中标价格为 24,396,469.50 元。该项目建设主要任务为城区雨污管线进行清淤疏通、城区雨污水管线测绘、城区雨污水管线检测、城区排水管线探测，本项目建成后将为福州排水设施建设更加完善的信息化管理系统提供详细的基础数据，对全面提升福州市城镇排水设施的综合运行水平具有重要的意义。项目契合国家大力倡导的海绵城市建设、智慧城市建设工作发展方向和要求，对于公司在城市防洪排水方面的业务拓展将产生重大深远的影响，有利于公司增强在城市排水管网探查、检测、清淤、管道非开挖修复以及黑臭水体、敏感区域治理等相关领域的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在该领域的综合实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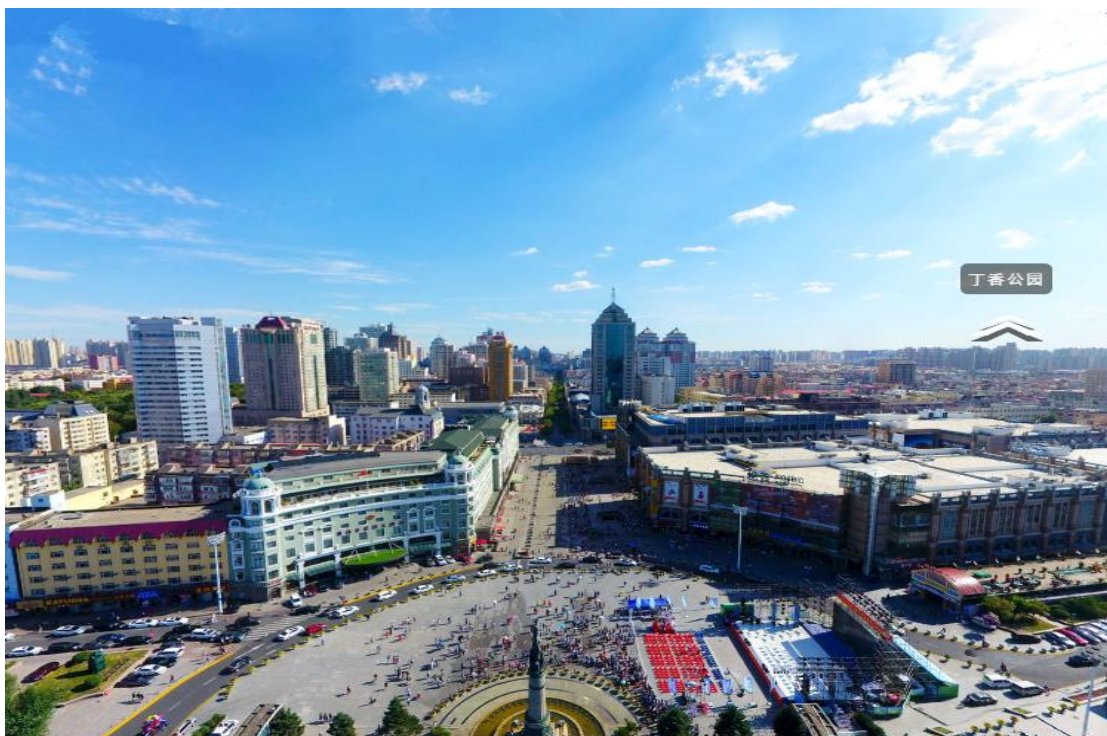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保定金迪抓住蓬勃发展的市场机会，在继续在全国市场开展全面营销的同时在区域市场精耕细作。以京津冀地区为例，保定金迪承担了北京大兴区/顺义区管线探测、河北省安国市地下管线普查、河北省廊坊市城区排水户普查、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地下管线管理信息系统项目、河北省邢台市地下管线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河北省乐亭县排水管道修复工程、河北省沧州供排水公司漏水探测、天津市塘沽区中法供水漏水探测项目等十多项工程，从而在京津冀区域市场形成更强的竞争优势。金迪公司立足管线服务，通过开展地下管线探测、管道检测、清淤修复等，通过管线信息的数据采集为城市管线管理提供数据基础、为解决城市内涝复、保障城市安全运行提供保障，为京津冀地区城市的管线管理提供全方位服务。

七、 智慧城市数据运营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城市管理数据服务领域进一步拓展市场，整合各地城市先进的管理方式和方法，通过服务外包的模式为各地政府提供实时高效的城市管理数据服务，既提高了城市管理效率，又降低了城市管理成本，经抽样统计，城市客户满意度达到 98% 以上。

报告期内，随着城市发展对精细化管理的需求，公司的数据采集业务不断创新采集方式、手段，丰富采集内容，提升和完善了无人机采集技术、移动视频车辆采集技术、移动手机端采集技术，并建立了基于云计算和大数据技术的城市管理数据多维分析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城市基础数据测量项目 100 多个，测量面积约 5000 平方公里，承接数据服务外包城市 120 多个，采集城市管理部事件数据 4000 多万条，实现业务产值近 3 亿元。

八、 智慧国土资源和城市规划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在不动产登记、国土资源信息化、规划管理信息化等方面成果显著。公司成功中标和实施了西宁市、大理市、蒙自市、德宏市等近三十个不动产登记系统和数据整理建库项目。系统得到充分应用，项目进展顺利，有效保障了用户不动产登记发证、档案管理、数据整合、权籍数据管理和社会化服务等工作的需要。



基于国土资源整合管理工作的需要，公司 2017 年在产品上加大投入力度开发设计了一大

批实用高效的应用系统，主要包含三维辅助审批系统、移动办公系统、国土资源二级市场审批系统、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数字城市地理空间框架软件产品、地质环境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共享与服务系统、矿产资源监管系统等，在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太原国土局、韶关国土局、兰州国土局、杭州国土局等用户单位的项目得到广泛应用，有力支撑了简政放权、便民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杭州国土局行政审批系统在支撑杭州市“最多跑一次”行政惠民工程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产生了良好的社会价值。



围绕城市规划编制成果管理、规划实施、规划监督和规划办公的业务拓展，报告期内公司在城市规划行业的多规合一、规划执法监察、规划移动办公等方面有较大投入。先后中标并完成了长春市网格化规划执法监察平台项目、西安高新区规划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等具有重要行业影响力的项目。



九、 新一代多网融合电子政务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网格化+”智慧城市的建设模式，探索发展出更符合各地行政管理新需求、新特点的新一代多网融合电子政务系统，将客户群体拓展至为市民提供普遍服务和公共服务的众多政府管理部门。公司已通过多网融合的模式助力多地打造了“网格化+”新型智慧城市经典案例，通过实施“网格化+”行动计划，将传统的城市管理朝着“网格化+”智慧城市综合服务管理演进发展，帮助客户加快建设网格基础平台，统一提供网格划分、要素标识、对象管理、数据采集、事件流转、评价考核等基础功能，支撑综治、卫计、公安、民政、司法行政、人社、环保、住建、食品药品监管、消防、残联等部门灵活定制、快速部署专业网格，并能快速与部门应用系统对接，满足部门网格应用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与福州市政府密切配合，以鼓楼区为新一代多网融合电子政务系统示范区域，将网格化管理理念和工作模式进一步延伸、拓展到社会治理、环境监管、安全监管、

食药监管、消防、人社、卫计、司法、民政、残联等多个业务领域，建立了具有福州特色的“多网融合、共用共治”的网格化管理与城市创新治理新模式。网格员按照“以人为本、服务为先、综合履职”的要求，主要承担信息采集、治安防控、劳动就业、社会救助、计划生育、城市管理、医疗卫生、食品安全等职能。既实现了各类信息全面收集、动态更新，又避免了信息频繁多头采集、入户扰民，也更好地服务居民。



目前，公司多网融合业务新签订单金额累计已超过2亿元，未来各地新一代多网融合电子政务项目建设有望持续加快，将为公司带来更大的市场空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软件开发	484,561,772.02	253,444,222.69	52.30%	23.11%	20.03%	-1.35%
系统集成	264,865,663.49	35,310,796.58	13.33%	7.36%	-29.06%	-6.85%
运营服务	453,549,538.35	134,123,936.41	29.57%	38.69%	45.31%	1.3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新设子公司江西政通城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750.03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100%，已认缴出资3,750.03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23MA36W2BWYG，注册地：赣州市；业务范围：城市及道路照明亮化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产品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